

**关于华夏海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恢复并限制申购、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**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7年6月13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华夏海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华夏收益债券（QDII）	
基金主代码	001061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华夏海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华夏海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》	
恢复申购、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	恢复申购日	2017年6月15日
	恢复定期定额申购日	2017年6月15日
	恢复申购、定期定额申购的原因说明	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华夏收益债券（QDII）A	华夏收益债券（QDII）C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001061（人民币）、 001065（美元现汇）、 001066（美元现钞）	001063
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、定期定额申购	是	是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2017年6月15日起恢复华夏海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申购、定期定额申购业务，并自同日起对本基金的上述业务进行限制，即人民币份额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（含定期定额申购）申请金额应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，美元份额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（含定期定额申购）申请金额应不超过3万美元。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公司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要求。如人民币份额单日累计申购（含定期定额申购）金额超过人民币20万元或美元份额单日累计申购（含定期定额申购）金额超过3万美元，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。

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18-6666）或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ChinaAMC.com）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三日